

证券代码：000652 证券简称：泰达股份 公告编号：2010-28

##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增资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于 2010 年 6 月 22 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于 2010 年 6 月 25 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九人，无委托他人出席的情况。应表决九人，实际行使表决权九人，因本事项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刘惠文先生、张军先生、马军先生和邢吉海先生回避表决。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刘惠文先生主持，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现公告如下：

#### 一、交易概述

##### （一）交易基本情况

为扩充资本规模以获得创新类券商资格，公司参股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渤海证券”）拟以 1.5 元/股的价格向现有股东进行增发股份 10 亿股。为支持渤海证券增强资本实力以跻身国内证券公司第一集团，并拓展业务范围，丰富业务品种，抓住市场机会实现快速发展，公司拟按照股权比例认购渤海证券增发的股份，同时认购其他股东放弃的认购份额，认购总额度不超过 47,800 万元。此次投资若能完成，公司所持渤海证券股份股权比例将在 26.94%~28.47% 之间。公司具体增资数额及所占股权比例，待渤海证券增发工作结束后方可确定。

##### （二）定价依据

根据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说明（华夏金信评报字[2010]0110 号），以 2009 年 12 月 31 日为评估基准日，渤海证券每股净资产 1.47 元，以此为基础确定本次增发的认购价格为每股 1.50 元。

（三）因上述事项交易金额较大，且增资前渤海证券第二大股东系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第五大股东系本公司控股股东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上述事项构成重大关联交易，为此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

(四) 与会公司独立董事罗永泰先生、缙恒琦先生和徐春利先生均对此次投资行为无异议。

(五) 上述事项须经本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本公司控股股东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及关联董事将在本公司 201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回避对该提案的投票权。

若上述事项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鉴于渤海证券系综合类证券公司，依照《证券公司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仍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批准后才能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 上述行为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 名称：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 住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街 19 号；
3. 企业类型：国有独资；
4. 法定代表人：刘惠文；
5. 注册资本：600,000 万元人民币；
6. 主营业务：以自有资金对工业、农业、基础设施开发建设、金融、保险、证券业、房地产业、交通运输业、电力、燃气、蒸汽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建筑业、仓储业、邮电通讯业、旅游业、餐饮业、旅馆业、娱乐服务业、广告、烟酒生产制造、租赁服务业、食品加工及制造、教育、文化艺术业、广播电影电视业的投资；高新技术开发、咨询、服务、转让；各类商品、物资供销；企业资产经营管理；纺织品、化学纤维、电子通讯设备、文教体育用品加工制造；组织所属企业开展进出口贸易（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7. 2009 年度净利润 1,076.17 万元人民币，净资产 2,709,423.02 万元人民币（经五洲松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 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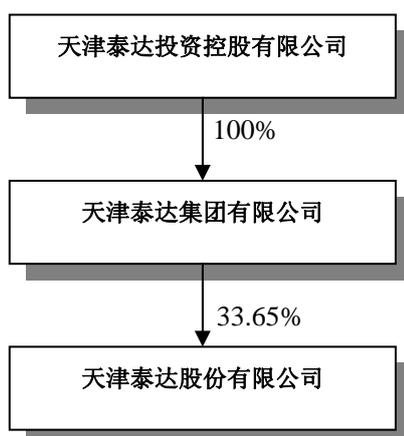
1. 名称：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
2. 住所：天津开发区第三大街 16 号
3. 企业性质：国有独资
4. 法定代表人：张军

5. 注册资本：200,000 万元

6. 主营业务：工业、商业、房地产业的投资、房产开发与销售；经营与管理及科技开发咨询业务；化学纤维及其原料、包装物的制造和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7. 2009 年度净利润-27,700.64 万元，净资产 438,508.18 万元（未经审计）。

### （三）交易双方的关联关系



###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名称：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资产类别：股权投资

（三）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概况

1. 名称：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住所：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3. 法定代表人：王春峰；

4. 注册资本：2,226,866,520 元人民币；

5.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6. 经营范围：证券经纪；证券投资咨询；与证券交易、证券投资活动有关的财务顾问；证券承销与保荐；证券自营；证券资产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代销；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以上范围内国家有专营专项规定的按规定办理）；

7. 渤海证券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设立的具有股票主承销资格的全国性大型证券公司。总部设在天津，下设北京、上海两个管理总部，拥有天津、上海、北

京等地共计 44 家证券营业部网点。

8. 本次增资原则为：渤海证券全体股东共同增资，并认购其他股东放弃认购权的部分，认购总额度不超过 47,800 万元。

#### 9. 主要股东

本次投资前渤海证券前五大股东

序号	股东名称	原持有股份数 (万股)	股权比例
1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60000	26.94%
2	天津泰达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58983.37	26.49%
3	天津市财政投资管理中心	46000	20.66%
4	天津环球磁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	4.49%
5	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	8000	3.49%

本次投资后渤海证券的股东及持股比例，需待渤海证券增发工作结束后方可确定。

#### (四)渤海证券 2009 年、2010 年 1-3 月财务状况

##### 1. 渤海证券 2009 年度审计数据 (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资本	净利润
1,369,166.46	1,092,450.53	276,715.93	128,289.86	59,188.58	205,560.20	48,597.74

##### 2. 渤海证券 2010 年第一季度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资本	净利润
1,313,731.39	1,021,926.03	291,805.35	30,963.57	18,345.88	221,061.44	13,696.39

(五) 除天津泰达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天津泰达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外，渤海证券与本公司前十名股东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无任何关系。

(六) 渤海证券最近五年内没有受过行政处罚和刑事处罚。

(七) 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未与渤海证券发生交易。

#### 四、资金来源

公司拟以自有资金投资。

#### 五、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风险、对策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 (一) 投资目的

1. 为争取创新类券商资格打下基础。目前，中国证监会根据净资本、净资

产及资本充足率水平对证券公司进行分类监管。渤海证券作为天津市唯一一家全国性券商，争取创新类券商以拓展业务范围，不仅是其提升盈利能力的要求，更是实现金融改革创新、加快滨海新区建设的需要。此次增资能够有效补充渤海证券的资本金，同时充实净资本、净资产以及资本充足率，有助于渤海证券尽快获得创新类券商的资格。

2. 抓住金融创新的机遇，增强市场竞争能力。2010 年被称为金融创新元年，融资融券和股指期货两大创新业务的正式推出让证券公司有了新的盈利增长点，而净资本始终是券商能否开展新业务的准入门槛之一。根据相关规定，6 个月净资本均在 30 亿以上的券商可以开展融资融券试点的准备工作。而申请期货 IB 业务的资格需净资本不低于 12 亿元，净资本不低于净资产的 70%。

截至 2009 年末，全国 106 家证券公司平均净资本为 36.15 亿元。本次增资有助于渤海证券实现净资本不低于 30 亿元的规模目标，使其在净资本指标上跻身行业第一集团，并确保渤海证券在资本金方面具有与国内券商第一集团相抗衡的实力，从而获得更大的市场空间和发展机遇。

## （二）对公司的影响

1. 加大对金融产业的投资，抓住滨海新区金融市场机遇。滨海新区建设纳入国家“十一五”规划以来，中央给予滨海新区在金融改革方面“先行先试”的优惠政策，在客观上需要一家天津本地的创新类券商来承担证券市场创新的历史使命，渤海证券作为天津唯一一家全国性券商，承担并完成这一历史使命责无旁贷。作为滨海新区最大的上市公司，公司有责任帮助渤海证券争取到创新类券商资格；作为渤海证券的第一大股东，公司也将从渤海证券获得创新类券商资格后的业务拓展中获得更大的投资收益。

2. 在中国证券市场大发展的背景下，再一次以较低成本增资渤海证券。2006 年公司果断抓住市场机遇，成功以较低成本对渤海证券进行增资并成为其第一大股东，已经为公司带来丰厚的回报。目前中国证券市场已经历了股权分置改革和结构性调整，步入良性发展的新时期，渤海证券面临着比 2006 年更好的市场环境和发展机遇，在这样的背景下进一步增资渤海证券，帮助渤海证券获得创新类券商资格以拓展业务范围，有利于公司分享中国证券市场大发展的市场机遇，以更好的业绩回报股东。

## （三）可能存在的风险及防范措施

1. 渤海证券的经营风险。证券公司的经营与国家经济走势、宏观经济政策、证券市场行情等紧密相关，渤海证券作为天津唯一的一家证券公司，公司相信增资将大大加强渤海证券的实力，提高其抗风险能力，同时随着滨海新区建设的发展，渤海证券将获得广阔的市场空间，实现与滨海新区的共同成长。

2. 对渤海证券的管理风险。公司在 2006 年成功对渤海证券进行增资，对于证券公司的战略指导、经营管理、风险控制等方面已积累了一定的经验，公司将过去经验的基础上，进一步探索风险控制手段，加强内部风险控制，化解对渤海证券可能产生的管理风险。

3. 公司收入的波动性风险。随着公司逐步加大对轻资产运营产业的投资，公司的经营思路也逐步从稳健型向成长型转变，但宏观经济形势等外部经济环境的波动，可能对公司收入的稳定性产生影响。公司将同时对旗下能产生稳定收益的产业加大投资，通过稳步的产业结构调整，搭建科学、合理的产业结构，规避单一产业可能面临的结构性风险。

## 六、独立董事意见

我们认为：董事会在召集、召开董事会会议的程序和过程中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上，有表决权的董事（包括三名独立董事）一致表决通过了《关于增资渤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其中关联董事刘惠文先生、张军先生、马军先生和邢吉海先生对该议案回避行使表决权），董事会通过对此次决策和披露信息的审议，未发现存在违反诚信原则的情形。

公司增资渤海证券，将为渤海证券争取创新类券商资格打下基础，增强市场竞争力，抓住金融创新的机遇，同时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加大对金融产业的投资，有利于公司抓住滨海新区金融市场的机遇，分享中国证券市场大发展的成果。

本次交易的价格以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说明（华夏金信评报字[2010]0110 号）为基础，没有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此外，我们将本着依法行使监督职能的原则，监督公司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推进此项工作，切实保障广大股东的利益。

## 七、备查文件目录

（一）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和经董事签字的会议记录及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二）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和经

监事签字的会议记录及第六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三）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事前审核意见及独立董事意见；

（四）天津华夏金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说明（华夏金信评报字[2010]0110号）。

特此公告。

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6月26日